

#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

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立信”）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根据财政部、国务院国资委及中国证监会颁布的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对立信 2025 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 一、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，1986 年复办，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，注册地址为上海市，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。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，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，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、期货业务许可证，具有 H 股审计资格，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（PCAOB）注册登记。

截至 2025 年末，立信拥有合伙人 300 名、注册会计师 2,523 名、从业人员总数 9,933 名，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02 名。

立信 2025 年业务收入（未审计）50.00 亿元，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6.72 亿元，证券业务收入 15.05 亿元。

2025 年度立信为 770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，审

计收费 9.16 亿元，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56 家。

## （二）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2025 年 4 月 25 日，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立信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三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。具体情况详见《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12）。

## （三）项目信息

项目合伙人：张琦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杨镇宇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高飞

### 2、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（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）

## 二、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

### （一）基本情况

按照审计工作计划，审计人员于 2025 年 11 月 13 日开始预审工作，至 2026 年 2 月 27 日完成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各公司的审计工作，2026 年 3 月 15 日提交了初步审计意见。本次审计该事务所派出审计人员 20 余人。本次审计项目负

责人就会计政策运用、财务报表披露以及审计中的重点事项等与公司独立董事、审计委员会以及公司管理层做了充分、有效的沟通，使有关各方对公司经营情况、财务状况以及会计政策的运用等方面有了更加深入的了解，也为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合理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提供了更为充分、客观的依据。

## （二）关于会计师遵守职业道德基本原则的评价

### 1、独立性评价

立信所有从业人员未在本公司任职，未获取除法定审计必要费用以外的任何现金及其他形式的经济利益；立信与本公司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相互投资情况；立信审计成员与本公司决策层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。在 2025 年度审计工作中，立信及审计项目组成员始终保持了形式上和实质上的独立性，严格遵守了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的相关规定，未发生任何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### 2、专业胜任能力评价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的专业胜任能力进行了全面审查。立信作为国内领先的会计师事务所，具备的丰富行业经验和专业知识，审计项目组成员均持有有效的执业资格证书，能够胜任复杂审计工作的要求。

在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过程中，立信严格按照《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》的规定，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，合理配置了审计资源，确保了审计工作的高效开展。立信在审计过程中展现了较高的专业水准和职业判断能力，能够准确

把握审计重点，有效识别和应对审计风险。

此外，立信在审计过程中与公司管理层、财务部门及审计委员会保持了充分的沟通，及时反馈审计发现的问题，并提出了具有建设性的改进建议，体现了其专业的服务能力和高度的责任感。

### （三）关于审计报告及意见的评价

立信在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，秉承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原则，按照审计工作计划，执行了包括风险评估、内部控制测试、实质性程序等必要的审计程序，获取了充分、适当的审计证据。立信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，审计意见客观、公正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。

### 三、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的评估情况

经评估，公司认为，立信在 2025 年度年报审计和内控审计过程中，始终秉持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原则，展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的业务素质，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。立信的审计行为规范有序，审计程序执行充分，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情况，审计意见客观、准确、完整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。

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6年4月24日